

证券代码：603608

证券简称：天创时尚

公告编号：临 2019-019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工程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及金额

《天创时尚总部创意产业园区工程（1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94,800,000.00元。

● 合同生效条件

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合同履行期限

取得施工许可证后，从开工日起计650日历天，并于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土建部分竣工验收。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

1、本合同的签订为公司于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万州工业园的建筑工程主体施工合同。万州工业园区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的生产供应链水平，扩大生产规模，有效缩短生产周期并持续提升产品品质，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2、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上述合同当事人形成依赖。

● 特别风险提示：

上述合同已对合同金额、生效条件、支付方式、履行期限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各方也均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一、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1. 合同标的情况

工程名称：天创时尚总部创意产业园区工程（1期）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万洲工业区（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

工程内容：总建筑面积约 11.5 万平方米（具体以施工图纸为准）

工程规模：拟建成南沙区的标志性建筑，占地面积 6.0456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1.5 万平方米，一个能融合科研生产、电子商务商品展示空间、智能化现代先进示范区。

其中包括：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土建）、建筑装饰装修、建筑给水及排水、电气照明工程、防雷、节能工程、室外给排水、室外道路（未有图纸）等工程以及完成上述永久工程所需的附属临时工程。

2. 合同当事人情况

发包人：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创时尚”、“上市公司”或“公司”）

承包人：广东恒辉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辉建设”），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公司未与其签订合同。

二、合同主要条款

1. 合同金额：人民币 194,800,000.00 元

2.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万洲工业区（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

3、合同工期：取得施工许可证后，从开工日起计 650 日历天，并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土建部分竣工验收。

4、争议解决方式：合同履行期间，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收到监理工程师或造价工程师依据合同约定作出暂定结果之后的 14 天内，对暂定结果予以确认或提出意见。合同双方对暂定结果认可的，应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暂定结果成为最终决定，对合同双方当事人都有约束力；合同双方或一方当事人不同意暂定结果的，应以书面形式向监理工程师或造价工程师提出，说明自己认为正确的结果，同时抄送另一方当事人，此时该暂定结果成为争议。除非本合同已解除，在暂定结果不实质影响合同双方当事人履约的前提下，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实施该结果，直到其被改变为止。

合同双方当事人没有按照上述规定进一步协商的，或虽然协商但未在规定期限内达成一致的，合同双方或一方当事人可在争议发生后的 28 天内，将争议提交争议调解或认定机构处理，或提请仲裁或诉讼。

6. 合同生效条件和时间：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三、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合同的签订系公司位于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万州工业园的智能制造基地项目之建筑工程施工合同。该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的生产供应链水平，扩大生产规模，有效缩短生产周期并持续提升产品品质，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2、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上述合同当事人形成依赖。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上述合同已对合同金额、生效条件、支付方式、履行期限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各方也均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特此公告。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2日